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  
聚杰金融大厦20层 邮编 100073  
电话 +86 10 84715612  
传真 +86 10 88312386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1）第 01110121 号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数据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中昌数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我们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发现，中昌数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一）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美汇金”）于2019年10月失去控制，该事项在2020年度仍未得到妥善处理，中昌数据公司未能有效执行投资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造成不能有效管控投资活动及投后管理，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二）关联交易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中昌数据公司未按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与之相关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中昌数据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中昌数据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中昌数据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

##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中昌数据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  
聚杰金融大厦20层 邮编 100073  
电话 +86 10 84715612  
传真 +86 10 88312386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00242

公司简称：\*ST 中昌

#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 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亿美汇金”）于2019年10月失去控制，该事项在2020年度仍未得到妥善处理，中昌数据公司未能有效执行投资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造成不能有效管控投资活动及投后管理，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2) 关联交易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中昌数据公司未按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与之相

关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就亿美汇金事项采取了法律手段维护公司权益，分别提起业绩补偿诉讼及股东知情权诉讼，目前法院已受理相关诉讼申请。

##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信息披露及内部审计等业务。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战略风险、资金活动风险、投资管理风险、销售业务风险、控股子公司管控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 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应的配套指引, 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 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总额的 4%≤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4%

说明:

公司整体层面财务报表 (包含漏报) 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 确定错报指标 1 和 2, 错报指标 1 是指潜在错报金额合计除以被检查单位当期主营业务收入与期末资产孰高值。错报指标 2 指潜在错报金额合计除以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确认影响会计报表缺陷等级: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错报指标 2≥1%	5%≤错报指标 2 < 1%	错报指标 1≥2%, 且错报指标 2 < 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定性标准
重要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说明：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控制环境无效；
-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 (5)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2000 万元及以上	400 万元（含 400 万元）至 2000 万元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至 400 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在控制活动过程中未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要求执行；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说明：

有以下情况的直接视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情节较为严重；
- ②企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
- 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④因公司管理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重组失败，或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继；
- ⑤企业管理层人员纷纷离开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 ⑥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并受到监管机构查处；
- ⑦内部控制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 2 个。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缺陷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美汇金”）于2019年10月失去控制，该事项在2020年度仍未得到妥善处理，中昌数据公司未能有效执行投资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造成不能有效管控投资活动及投后管理，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投资管理	公司就亿美汇金事项采取了法律手段维护公司权益，分别提起业绩补偿诉讼及股东知情权诉讼，目前法院已受理相关诉讼申请。同时公司委托、配合丰富的资产处置经验的资产处置公司广东创投会处置亿美汇金 55%股权。 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投资管理控制体系，加强子公司管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并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否	否
关联交易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中昌数据公司未按照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与之相关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财务管理	公司将加强下属公司的管控和沟通，督促下属公司及时梳理关联交易情况并及时上报公司履行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否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

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够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够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就亿美汇金事项采取了法律手段维护公司权益,分别提起业绩补偿诉讼及股东知情权诉讼,目前法院已受理相关诉讼申请。同时公司委托、配合丰富的资产处置经验的资产处置公司广东创投会处

置亿美汇金 55%股权。

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投资管理控制体系，加强子公司管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并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公司将加强下属公司的管控和沟通，督促下属公司及时梳理关联交易情况并及时上报公司履行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2020年，公司将强化管控投资活动及投后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同时，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效率，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厉群南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 营业执照

(副本) (6-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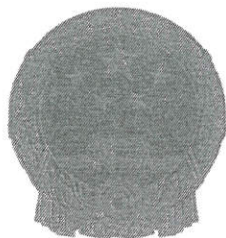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18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庆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证书序号： 0014468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6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王子龙



证书号：51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姓名：李亚东

证书编号：110000260481

姓名 李亚东  
 Full name 李亚东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03-02  
 Date of birth 1979-03-02  
 工作单位 北京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122119790302181X  
 Identity card No. 21122119790302181X



证书编号：110000260481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二〇一〇年七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7/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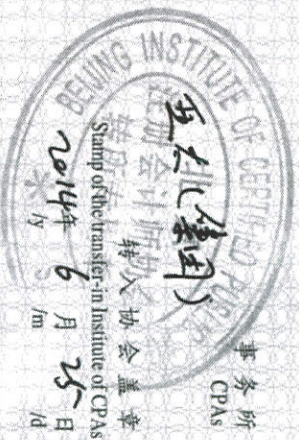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6月25日  
 2014/6/25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6月25日  
 2014/6/25



证书编号: 1100016201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5月19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赵青  
 证书编号: 110001620195

姓名 赵青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42319841201138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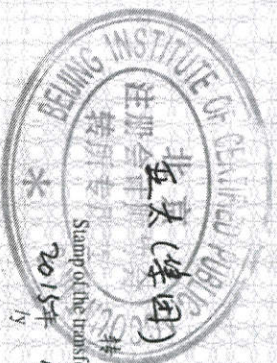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1月19日  
 /y /m /d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1月19日  
 /y /m /d

事务所  
 CPAs